

【重磅信息】南海大事记（2020）

前言

值此岁末年初，中国南海研究院继续根据国内外主流媒体的公开报道，系统梳理 2020 年影响南海局势的重要事件。大事记依照时间排序，旨在客观呈现过去一年里南海沿岸国及域外国家在南海及南海问题上的政策和作为，以供决策者及研究同仁、社会各界参考。

1 月

1 月 1 日 印度尼西亚外交部就中国海警船护航渔船进入纳土纳海域发表声明。称印尼观察到至少 63 艘中国渔船在 2019 年 12 月 19-24 日期间进入纳土纳群岛水域进行“非法捕鱼”，有数艘中国海警船护卫渔船。印尼派出该国最大的 2400 吨级海警执法船“丹戎拿督”号赴现场监视中国海警船。

1 月 2 日 针对印度尼西亚外交部 1 日发表声明称，中方以本国渔民长期活动为依据进行历史性权利主张缺乏法律依据，从未得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承认，2016 年菲律宾南海仲裁案裁决结果也对中方主张予以否认，中国外交部表示：中方的立场和主张符合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无论印尼方面接受与否，都无法改变中方在相关海域拥有权益的客观事实。南海仲裁案所谓的裁决是非法的、无效的，中方早就阐明不接受、不承认的严正立场。中方坚决反对任何国家、团体和个人滥用非法仲裁裁决损害中方利益。

1 月 3 日 马来西亚外交部长赛夫丁·阿卜杜拉表示，尽管中国反对马向联合国提出南海 200 海里外大陆架申请，马仍将维持主张要求。

1 月 5 日 美军两架 B-52H 战略轰炸机飞越南海。

1 月 7 日 印度尼西亚空军 4 架战机沿纳土纳群岛巡航。印尼空军发言人法贾尔称，4 架 F-16 战机在纳土纳群岛上空执行例行巡逻飞行任务，以“保护主权区域”。

1月8日 印度尼西亚总统佐科登上纳土纳群岛外海海域某岛屿视察，并对媒体表示，印尼早就在此设置了行政管辖，在（纳土纳群岛的）主权问题上没有讨价还价的空间。

1月10日 印度尼西亚提出希望未来与日本加强在纳土纳海域对印尼渔业和能源的投资与合作。佐科总统在日本外相茂木敏充访印尼期间提出，希望日本考虑纳土纳群岛的经济发展机遇。印尼外长蕾特诺宣布，印尼与日本双方已同意加强海岸警卫领域合作。

1月14-17日 中国海警 5204 舰抵达菲律宾马尼拉港，展开对菲史上首次友好访问。双方开展舰船开放日、搜救和灭火联合演习以及体育友谊赛等多项活动。针对近期菲塔尔火山爆发，5204 舰还将携带的储备粮捐给当地受灾民众。中国海警局局长王仲才少将同期率团访菲并于 1 月 14-16 日在马尼拉与菲海岸警卫队司令加西亚共同主持中菲海警联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双方同意深入推进中菲海警合作，共同解决海上突发事件和海洋领域人道主义及环境保护等关切。

1月14-15日 美国代理海军部长托马斯·莫德里首次访问新加坡，会见新加坡国防部长黄永宏和海军总长柳俊泓准将，同时参观樟宜海军基地，并视察停靠在新加坡的“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

1月25日 美国海军“蒙哥马利”号濒海战斗舰进入南沙群岛永暑礁、赤瓜礁附近 12 海里范围内。这是美国海军在 2020 年的首次“航行自由行动”。

1月28日 美国海军“蒙哥马利”号和“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同时部署在南海行动。

1月29日 越南媒体报道，越南空军同俄罗斯签署总金额超过 3.5 亿美元的合同，购买至少 12 架雅克-130 高级教练机，以替换已服役近 40 年的 L-39 老式教练机。

2月

2月11日 菲律宾外交部宣布，终止与美国签署的《访问部队协议》。该协议为美军进入菲境内与菲部队举行联合训练演习提供了法律依据，可由任何一方通过提出书面通知予以终止，并在180天后生效。

2月15日 美国海军“罗斯福”号航母打击群和“美国”号两栖攻击舰编队在西太平洋海域进行联合演练。“美国”号是美军现役最先进的两栖攻击舰，搭载有F-35战斗机和MV-22“鱼鹰”运输机，综合战斗力堪比一艘中型航母。

2月17日 美军声称，一架P-8A海上巡逻机在关岛以西大约380英里的公海上空遭到中国海军驱逐舰“不安全和不专业的”激光照射。

2月18日 美国海军“美国”号两栖攻击舰编队在南海活动。同日，一架隶属于美国海军的EP-3E“白羊座”电子侦察机在南海上空飞行，随后返回驻日美军的嘉手纳空军基地。

2月19-25日 英国皇家海军“进取”号海洋测量船对越南进行为期一周的访问。

2月21日 亚洲海事透明倡议（AMTI）发表文章称，马来西亚、中国和越南船只已长达数月在海上对峙，三国政府均保持低调。事件争议的焦点是马来西亚国家石油公司在大陆架重叠争议区域，即马来西亚称为ND1和ND2的两块油气田开展勘探工作。上述两块气田也处于南海断续线内。

2月22日 美国海军“美国”号两栖攻击舰编队抵达泰国参加于本月25日至3月6日举行的“金色眼镜蛇-2020”多国联合演习。“美国”号编队包括“绿湾”号两栖运输舰和海军陆战队第31陆战远征分队，以及舰载F-35战斗机等。“金色眼镜蛇”是美泰两国主导的多边联合演习。中国于2014年首次派出实兵分队参演，今年也参加了演习。联合军演包括联合实兵演习和人道主义民事活动两大部分，共有29个国家8900余名官兵参与或以观察员身份观摩演习。日本、韩国、印尼、新加坡和马来西亚等国也参加了演习。

2月23日 越南海警对擅自闯入其主张专属经济区进行非法捕捞作业的一艘渔船进行了扣押，并逮捕8名船员。经调查，这艘渔船悬挂着印度尼西亚的国旗，船员中有1人是马来西亚籍，另外7人是印尼籍。印尼海洋与渔业部部

长艾迪发布声明称，印尼将会向越南发布外交照会，要求对方尽快放弃违反国际法的错误行为，尽快释放印尼的渔船和相关船员。

2月24日至3月6日 美国海岸警卫队在马尼拉为菲律宾海岸警卫队学员举办了一场小型船只行动课程，协助菲加强海上执法能力建设。

2月25日 美国海军第七舰队旗舰“蓝岭”号指挥舰抵达泰国林查班港访问。

2月25日 南海舰队远海联合训练编队完成训练任务返回军港码头。此次训练历时41天，总航程达14000余海里。参加远海训练的军舰均为海军新型主战舰艇。期间，训练编队开展了实战条件下临检拿捕、反恐反海盗、联合搜救等数十个课题演练，并沿途带动相关兵力参加了对抗演练。

3月

3月2日 美国海军“罗斯福”号航母在南海活动。

3月5日 印度尼西亚指控越南在纳土纳群岛海域非法捕捞，印尼扣留了5艘在该海域作业的越南渔船，船上68名船员也遭逮捕。印尼相关部门透露，他们于3月1日在纳土纳群岛海域拦截了这些渔船。

3月5日 美国海军“罗斯福”号航母和“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抵越南岷港访问，纪念美越建立外交关系25周年。这是自越南战争结束以来，美航空母舰第二次访问越南。2018年，美海军卡尔·文森号航母到访越南，2004年，美国海军驱逐舰首次在越南停靠。

3月6日 菲律宾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中国2019年12月12日照会表达立场。菲律宾认为，中国的立场不符合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菲律宾重申对所谓“卡拉延群岛”和黄岩岛拥有主权和管辖权，以及菲律宾南海仲裁案裁决的相关内容。

3月10日 美国海军“麦克坎贝尔”号导弹驱逐舰擅自闯入中国西沙群岛领海，美军宣称其执行“安全和稳定行动”。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组织海空兵力全程对其跟踪监视、查证识别，并予以警告驱离。

3月13-16日 美国海军“美国”号两栖攻击舰和“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在南海开展演习。

3月15-18日 美国海军“罗斯福”号航母打击群和“美国”号两栖攻击舰编队在南海活动和演练。“罗斯福”号航母打击群还包括“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以及海军第23驱逐舰中队。“美国”号两栖攻击舰编队还包括“绿湾”号船坞登陆舰、“日耳曼城”号船坞登陆舰、海军陆战队第31陆战远征分队等。

3月18日 美军两架B-52H轰炸机经台湾以南飞越南海，两架KC-135R加油机提供空中加油，一架EP-3E侦察机飞越南海。

3月19日 美国空军RC-135U电子侦察机在南海上空飞行，随后返回了驻日美军嘉手纳空军基地。

3月21日 美军一架B-52H轰炸机飞越南海，这是美军轰炸机一周内在南海的第二次活动。

3月23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菲律宾3月6日照会表达立场，重申了中国对南沙群岛及其附近海域、黄岩岛及其附近海域拥有主权，对相关海域及其海床和底土享有主权权利和管辖权，中国在南海拥有历史性权利。照会也重申了对菲律宾南海仲裁案及其裁决的立场。

3月25日 一架编号为157318的美海军EP-3E电子侦察机经由台湾南部空域向西北方向穿越南海。

3月26日 美国印度-太平洋司令部发布公告称，出于对士兵以及当地居民的健康和安全考虑，取消原定于5月4-15日在菲律宾举行的“肩并肩-2020”美菲联合军事演习。

3月26日 中国自然资源部召开海域天然气水合物第二轮试采成果汇报视频会。报道称，由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组织实施的天然气水合物第二轮试采日前取得成功并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在水深1225米的南海神狐海域，试采创造了产气总量86.14万立方米、日均产气量2.87万立方米两项新的世界纪

录，攻克了深海浅软地层水平井钻采核心技术，实现了从探索性试采向试验性试采的重大跨越，是产业化进程中重大标志性成果。

3月30日 越南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中国3月23日照会发表立场，重申对南沙和西沙的“主权”和海洋权益诉求，声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是全面和彻底划分越中之间海域权利范围的唯一法律基础”。

3月31日 美国海军第7舰队的旗舰“蓝岭”号指挥舰在南海活动。

3月31日 一架编号为161587的美国海军P-3C巡逻机在中国南海海域上空飞行。同日，另有一架编号为157318的EP-3E电子侦察机在中国东海和黄海海域飞行。

4月

4月2日 越南渔船QNG90617TS号非法进入中国西沙群岛海域进行侵渔活动，中国海警4301舰依法对其进行警告驱离。越南渔船在中国海警船发出驱离信号后继续采取危险动作，并与中国海警4301舰相撞沉没。全部8名船员被中国海警救起。

4月8日 菲律宾外交部发表声明，对越南渔船沉船事故表示严重关切，认为该事件或将损害有关各方的政治互信，有损东盟与中国建立深层次而可靠的地区关系。

National Institute for South China Sea Studies

4月9日 美国海军“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现身南海，美军称其行动是为了“维护印度-太平洋地区的安全稳定”。

4月10日 美国海军“蒙哥马利”号濒海战斗舰在南海海域开展训练，舰员在后甲板进行实弹射击训练，期间还出动了一架MQ-8B“火力侦察兵”无人舰载机。

4月10日 越南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提交照会，针对马来西亚2019年12月12日提交的照会表达立场，重申对南沙和西沙群岛的“主权”和海洋权益诉求。

4月13日 美国海军“美国”号两栖攻击舰编队和澳大利亚海军“帕拉马塔”号护卫舰在南海进行了海上补给、航空作业、海上机动和通讯联合演习。4月中下旬，“帕拉马塔”号护卫舰还先后与美海军“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和“巴里”号导弹驱逐舰在南海展开联合作业。

4月14日 一架编号为161586的美国海军的P-3C反潜巡逻机飞越南海上空。4月15日，一架编号为62-4139的美国空军RC-135W电子侦察机飞越南海上空。同日，美国海军“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和一艘补给舰在南海开展航行训练。有分析人士称，美侦察机和军舰频繁现身南海与近日中国海军辽宁舰航母编队也在南海有关海域演习有关。

4月16日 马来西亚海洋执法局表示，中国“海洋地质8号”调查船进入了马来西亚“专属经济区”。

4月17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就越南3月30日和4月10日照会表达中方立场。中国重申对西沙群岛及其附近海域、南沙群岛及其附近海域拥有主权，对相关海域及其海床和底土享有主权权利和管辖权，在南海拥有历史性权利。针对越南照会所述内容，中国政府坚决反对。

4月18日 美国海军“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和“巴里”号导弹驱逐舰航行穿越南海。

4月19日 美国海军“美国”号两栖攻击舰搭载海军陆战队第31陆战远征分队在南海进行演习，起降了F-35B战斗机、MV-22B旋翼运输机和CH-53直升机。

4月20日 印度尼西亚执法船在纳土纳群岛附近海域扣押了两艘非法围网捕鱼的越南渔船，船上共12名渔民。

4月20日 台湾当局针对南海形势发表新闻公告，宣称对南海诸岛及相关海域享有国际法赋予的权利，将秉持“搁置争议、共同开发”原则处理南海争端，台湾有意愿也有能力参与南海各方协商。

4月21-23日 中国与越南开展了2020年首次北部湾共同渔区海上联合检查行动。这是中越根据《北部湾渔业合作协定》开展的第19次渔业联合检查行

动。中国海警局 4302 号、4204 号船编队和越南海警第一区司令部 8003 号、8004 号船编队参加此次联合检查行动。

4 月 22 日 菲律宾外交部向中国驻菲大使馆递交两份外交照会，抗议中国用火控雷达对菲“康拉多·叶”号护卫舰进行照射，以及在三沙市设立西沙区和南沙区。

4 月 23 日 针对受雇于马来西亚国家石油公司的“西卡佩拉”号钻井船在南海争议海域作业，以及美、澳海军近期在附近海域开展联合演练事，马来西亚外长希山慕丁发表声明称，南海争端应当和平解决，“南海军舰和其他舰船的存在可能加剧紧张局势，进而导致误判，影响地区和平、安全和稳定。”他还表示，马来西亚与有关各方，包括中国和美国，保持着“开放和持续的沟通”。

4 月 23 日 美国海军“巴里”号导弹驱逐舰从北向南航经台湾海峡穿越南海。

4 月 25 日 印度尼西亚与美国海岸警卫队协调搜救在纳土纳海域沉船失踪的 4 名越南渔民。

4 月 28 日 印度尼西亚海军在南海拦截一艘越南渔船时，遭到越南海岸警卫队船只冲撞，随后越南渔船沉没，2 名越南渔民跳海逃避扣留，被越南海岸警卫队救起；其余 12 人被印尼扣留。29 日，印方直斥越方举动危及两国人员安全，并召见越驻印尼大使。

4 月 28 日 美海军“巴里”号导弹驱逐舰未经中国政府允许非法闯入西沙领海。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组织海空兵力全程对美舰跟踪监视、查证识别，并予以警告驱离。

4 月 29 日 美国海军“邦克山”号导弹巡洋舰进入南沙群岛南薰礁附近海域，执行“航行自由行动”。同日，美空军两架 B-1B 战略轰炸机从埃斯沃斯空军基地起飞，往返飞行 32 小时到南海上空活动，全程达 2.3 万公里。

4 月 30 日 美国国防安全合作局宣布，同意菲律宾从美国采购 6 架 AH-1Z “蝮蛇”武装直升机或 6 架 AH-64E “阿帕奇”武装直升机采购计划。

5月

5月7日 美国海军“蒙哥马利”号濒海战斗舰与补给舰“查韦斯”号前往南海，出现在受雇于马来西亚国营石油公司的“西卡佩拉”号钻井船附近海域。与此同时，中国海军舰船与海警船也在“西卡佩拉”号钻井船附近活动。这是美国海军一个月内第二次派遣舰艇前往马来西亚与中国存在争议的水域进行巡逻。

5月11日 针对越南外交部发言人“抗议”中国南海休渔政策，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回应称，西沙群岛是中国领土，不存在任何争议。中方对南海相关海域实施伏季休渔制度，是中方依法行使行政管理权权利，履行相关国际义务的正当举措，有利于南海渔业资源养护和可持续发展。越方无权对中方上述举措说三道四，更不应该鼓励其渔民侵犯中方权益，破坏南海渔业资源可持续发展。

5月12日 美国海军“加布里埃尔·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驶进受雇于马来西亚国营石油公司的“西卡佩拉”号钻井船。美国海军第7舰队司令比尔·梅兹中将表示，美国支持盟国和伙伴为合法追求其经济利益所作的努力。

5月12日 “西卡佩拉”号完成作业后离开争议水域，中国“海洋地质8号”于3天后离开。

5月12日 中国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魏凤和同印度尼西亚国防部长普拉博沃通电话。普拉博沃表示，印尼高度评价中国政府和军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的重要成果，感谢中国军队提供防疫援助。

5月17日 越南称已向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递交外交照会，要求印尼就其海军舰船做出挑衅行为威胁越南海军一事做出调查，并严厉惩罚“挑衅船员”。

5月21日 印度尼西亚总统佐科分别任命尤多·马戈诺上将和法贾尔·普拉塞蒂奥元帅为海军和空军的新参谋长。尤多上将主张改善海军综合舰队武器系统，以便更好地开展海上维权和执法行动。

5月23日 菲律宾从韩国购买的“黎刹”号护卫舰抵达苏比克湾，交付菲海军使用，菲海军迎来其历史上首艘现代化先进护卫舰。2016年9月，菲拨款

154.5 亿比索（约合 3.3 亿美元），与现代重工签约建造两艘护卫舰，并命名为“何塞·黎刹”级。

5 月 24-25 日 美国海军“加布里埃尔·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和新加坡海军“坚定”号护卫舰在南海开展双边演习。

5 月 26 日 印度尼西亚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中国 3 月 23 日、4 月 17 日照会表达立场。声称印尼并非南海领土主权争端方。中国南海断续线主张缺乏法律依据，严重违反《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并称印尼不会承认中国在南海划设的断续线。

5 月 26 日 美国空军 2 架 B-1B 超音速轰炸机从关岛起飞，途中由 KC-135 加油机在空中补给油料，经台湾南部海域巴士海峡后，飞往南海。

5 月 28 日 美国海军“马斯廷”号驱逐舰非法进入西沙群岛领海。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海空兵力全程对美舰进行监视查证、警告驱离。

5 月 29 日 中国外交部副部长、中越双边合作指导委员会中方秘书长罗照辉同越南副外长、指导委员会越方秘书长黎怀忠举行视频会议。双方同意要按照两党两国高层共识和《关于指导解决中越海上问题基本原则协议》精神，着眼大局和长远，妥善处理存在的分歧，稳步推进海上合作，共同为双边关系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6 月

6 月 1 日 美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信函，针对中国 2019 年 12 月 12 日照会表达立场，反对中国在南海享有超越《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的历史性权利，反对中国在南海的群岛整体性主张。

6 月 2 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印度尼西亚 5 月 26 日照会表达中方立场。中方重申对南海诸岛及其附近海域拥有主权，坚决反对印尼照会的内容。中国与印尼在南海不存在领土主权争议，但在南海部分海域存在海洋权益主张重叠。中方愿同印尼通过谈判协商解决权益主张重叠问题，共同维护南海和平稳定。

6月2日 菲律宾外长洛钦宣布，把终止《访问部队协议》的进程推迟至少六个月，菲美将维持军事同盟关系。

6月4日 美国海军“罗斯福”号航母离开关岛重新部署。“里根”号和“罗斯福”号两艘航母同时在西太平洋地区活动。

6月5日 印度尼西亚外长蕾特诺在线上新闻发布会上称，印尼拒绝中国在6月2日递交的照会中提出就南海问题进行磋商的提议，重申在印尼专属经济区内，双方没有重叠的海洋权利主张。

6月9日 菲律宾在中业岛修建的港口竣工启用。菲国防部长洛伦扎纳、参谋总长桑托斯等军方高级官员登岛出席竣工典礼。

6月9日 美国官方发表《拟议合同行动通知》，计划向马来西亚和印尼赠送三套洛克希德-马丁公司的远程监视雷达。

6月9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信函，表达针对美国6月1日信函的立场，强调中国坚决反对美国关于中国南海岛礁主权和海洋权益主张的错误指控。

6月12日 印度尼西亚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表达针对中国6月9日照会的立场，重申印尼遵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及南海仲裁案裁决，认为南沙群岛的海洋地物不能主张专属经济区；中国不能在“印尼的专属经济区及大陆架”主张历史性权利。

6月15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尼米兹”号、“罗斯福”号航母同时部署在西太平洋地区。

6月15日 印度尼西亚国防部与丹麦欧登塞海事技术公司签署初步合同，后者将在五年内为印尼海军提供两艘护卫舰，总费用为7.2亿美元。

6月18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提交照会，表达针对印度尼西亚6月12日照会立场，强调中国反对印尼照会观点，强调中国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是在长期历史过程中形成的，符合包括《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

6月21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和“尼米兹”号组成双航母打击群在南海活动，并开展防空训练、海上侦察、海上补给、防御性空战训练、远距离打击、协同机动和其它演习。

6月23日 美国海军“加布里埃尔·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和日本海上自卫队“鹿岛”号和“岛雪”训练舰在南海开展了通信和战术机动联合演习。

6月26日 第36届东盟峰会以视频方式召开，2020年东盟轮值主席国越南发表《主席声明》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是“确定对海域的主权、主权权利、管辖权和合法利益的基础，为所有海洋活动的实施确立了法律框架。”

6月 中印军队在加尔万河谷发生冲突后，印度海军低调地向南海派遣了一艘军舰，并在行动中与美国海军舰艇进行了通信联系。

7月

7月1日 美国海军“加布里埃尔·吉佛兹”号濒海战斗舰抵近在南海航行的中国“海洋四号”远洋科学考察船。中国海军054A护卫舰对“加布里埃尔·吉佛兹”号进行了跟踪监视。

7月2日 越外交部发言人称中国在西沙群岛海域举行军演的行为侵犯越南“主权”，不利于中国与东盟正在进行的“南海行为准则”（COC）谈判进程和维护南海的和平、稳定与合作的环境。

7月4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和“尼米兹”号双航母编队在南海进行演习，一架B-52H战略轰炸机从美国本土起飞，往返飞行28个小时，在南海上空与双航母编队进行了协同演习。这是2014年以来美国海军双航母编队第一次进入南海，也是2001年以来的第二次。

7月6日 针对美国国防部就中国海军在西沙群岛附近海域举行军事演习的声明，外交部回应，中国军队在西沙群岛有关海域进行军事训练，是中国主权范围内的事，无可非议。某些域外国家经常不远万里跑到南海来搞大规模军事活动，耀武扬威，才是影响南海局势稳定的根本原因。

7月7日 美国政府批准对印尼出售 8 架 MV-22BlockC “鱼鹰”倾转旋翼飞机。这笔价值 20 亿元的交易还包括 24 台罗·罗 AE-1107C 发动机、40 挺机关枪，以及传感器、通讯设备等。如交易成功，印尼将是继日本后第二个购买“鱼鹰”的国家。

7月7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航母编队和日本海上自卫队“鹿岛”号和“岛雪”训练舰在南海开展海上战术和通讯联合演习。

7月10日 以菲律宾国父何塞·黎刹命名的菲律宾首艘导弹护卫舰“黎刹”号在苏比克港正式入列海军。

7月12日 菲律宾外长洛钦发表声明，称“南海仲裁案裁决是国际法的里程碑”。洛钦呼吁中国遵守裁决，并称裁决没有协商余地。对此，中国驻菲律宾大使馆 7 月 13 日发表声明，关于南海仲裁案及其所谓裁决，中方的立场是一贯的、明确的、坚定的。南海仲裁案及其所谓裁决是非法的、无效的。中方不接受、不参与仲裁案，不接受、不承认所谓裁决。中方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在任何情况下不受该裁决的影响，中方坚决反对、绝不接受任何基于该裁决的主张和行动。中菲两国早已就妥善处理仲裁案问题达成高层共识，这是两国关系转圜的重要基础。

7月13日 美国国务卿蓬佩奥发表“美国关于南海海洋权利主张的立场”的声明，全面阐述美国南海政策，声明美国支持菲律宾南海仲裁案裁决，声称中国在南沙群岛部分岛礁的主权主张和“涵盖大部分海域的资源权利主张完全不合法”。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回应，美方声明罔顾南海问题的历史经纬和客观事实，违背美国政府在南海主权问题上不持立场的公开承诺，违反和歪曲国际法，蓄意挑动领土海洋争端，破坏地区和平稳定，是不负责任的做法。

7月14日 美国海军“拉尔夫·约翰逊”号驱逐舰进入南沙群岛华阳礁和美济礁 12 海里范围内。

7月14日 日本政府发布 2020 年版《防卫白皮书》，称中国在东海、南海“单方面改变现状”，通过“一带一路”寻求海外军事基地，借抗疫援助谋求政治经济利益。

7月14日 菲律宾外长洛钦与中国国务委员兼外长王毅举行视频会谈，双方一致同意海上争议问题并非中菲双边关系的全部，将通过友好协商促进海上合作。

7月15日 美国国务院负责东亚和太平洋事务的助理国务卿戴维·史迪威在美国战略与国际研究中心（CSIS）发言时声称，中国派出钻井平台、调查船和渔船到南海，充当“威吓”其他国家的工具；在“南海行为准则”（COC）磋商过程中，中国“迫使”东盟国家接受对各自国家利益的限制，美国在南海利益也面临威胁；中国试图通过 COC 将南海主张和“军事化”行动合法化做法不可接受。

7月16日 马来西亚外长希沙慕丁针对美国有关南海问题立场声明发表公告称，马方一贯立场是有关各方应加强合作，确保南海的和平、安全和稳定。有关南海的问题应依据国际法，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原则和平解决。

7月17日 美国海军“尼米兹”号和“里根”号两个航母打击群在南海举行“双航母”演习，这是美军同月第二次在南海海域举行“双航母”演习。

7月18日 日本海上自卫队“照月”号护卫舰和菲律宾海军比奇 C-90 型飞机在南海巴拉望岛周边海域（离美济礁较近）进行联合通信训练。

7月19-23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航母、“安提坦”号巡洋舰、“马斯廷”号驱逐舰，日本自卫队“照月”号驱逐舰和澳大利亚海军“堪培拉”号两栖攻击舰、“霍巴特”号驱逐舰、“斯图尔特”号护卫舰、“阿兰达”号护卫舰以及“天狼星”号综合补给舰在南海和西太平洋开展多边训练和演习。

7月20日 文莱外交部发布关于南海问题的声明，强调具体问题应由直接当事国通过和平对话协商进行双边解决。南海争议应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及有关国际法的规则和原则来解决。声明还强调了积极推动早日达成有效、实质性的“南海行为准则”的重要性。

7月21日 美国空军两架 B-1B 战略轰炸机从关岛起飞，飞越南海上空。美国空军官网发消息称这是在向中国释放明确信号。

7月21日 中越双边合作指导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中国国务委员兼外长王毅和越南副总理兼外长范平明共同主持。

7月21日 美国国防部长马克·埃斯珀视频连线英国国际战略研究所（IISS）并发表演讲称，中国在南海“霸凌”其他国家，导致东盟国家在石油天然气开采（及捕鱼）中损失了2.6万亿美元的“潜在收入”。埃斯珀称2019年美国军舰驶近南海“争议岛屿”的次数超过了过去40年之总和，今年“还要保持这一频率”。

7月21-24日 印度尼西亚海军在爪哇海和南海进行了为期四天的演习。24艘军舰参加了演习，包括两艘导弹驱逐舰和四艘护航舰。部分演习在纳土纳群岛附近海域举行。

7月22日 美国和越南相关部门在河内签订关于增强渔业执法能力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7月22日 澳大利亚海军“堪培拉”号两栖攻击舰编队在南海与中国海军相遇。该编队包括“堪培拉”号两栖攻击舰、“霍巴特”号驱逐舰、“斯图尔特”号和“阿兰达”号护卫舰以及“天狼星”号综合补给舰。

7月23日 澳大利亚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中国的照会发表立场。照会称，澳反对中国任何违反《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主张，尤其是中国的领海基线、群岛整体以及历史性权利主张等。澳不接受中方在4月17日照会中所称中国对西沙和南沙群岛的主权“广泛为国际社会所接受”的说法。

7月23日 美军派出5架军机进入南海，对中方实施高频度抵近侦察。

7月27日 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在发表第五次国情咨文中表示不会再允许美国在菲律宾设立军事基地，菲将继续通过外交方式处理南海问题。

7月29日 马来西亚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提交照会，针对中国2019年12月12日照会表达立场，称中国对南海海洋地物的权利主张没有法律基础。

7月29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澳大利亚7月23日照会表达中国立场。中方拒绝接受澳大利亚照会内容，并强调：中国对包含

南沙群岛在内的南海诸岛拥有主权；中方在南海划设领海基线符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及一般国际法；仲裁庭违背“国家同意原则”，越权审理、枉法裁判、违反国际法，做出的裁决是非法的，无效的。澳大利亚的照会无视南海问题基本事实，违反包括《联合国宪章》在内的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

7月30日 菲律宾国防部长洛伦扎纳称，菲将不再参加其他国家的海军在南海进行的海上演习，以免加剧地区紧张局势。

7月30日 中国国防部新闻发言人表示，南部战区海军航空兵组织轰-6G、轰-6J等新型战机在南海有关海域开展昼夜间高强度训练，完成了昼夜间起降、远程奔袭、对海面目标攻击等训练科目，达到了预期效果。

8月

8月4日 美国国务卿蓬佩奥和新加坡外长维文通电话。维文再次强调了新加坡支持按照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原则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维护南海和平与稳定的立场。

8月7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马来西亚7月29日照会表达中方立场，强调马来西亚单方面提交南海外大陆架划界案，严重损害了中国在南海的主权、主权权利和管辖权。并再次要求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根据《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对该划界案不予审理。

8月10日 印度尼西亚在纳土纳群岛附近扣留越南3艘渔船和26名渔民，指控其非法捕鱼和使用印尼方面禁止的渔具。

8月11日 日本和越南达成军购协议，日本将向越南供应6艘巡逻艇，协议总价值3.45亿美元。这将是日本首次向越南出售军事装备。巡逻船将由日本建造，预计于2025年10月交付越南海警。

8月12日 美国空军正式将3架B-2隐身战略轰炸机部署到位于太平洋的迪戈加西亚岛。这次部署也是B-2时隔1年半再度出现在印太地区。

8月13日 中国海警局直属第五局和福建海警局位南沙永暑西北海域设伏查缉运毒船1艘，现场缴获大量毒品，抓获犯罪嫌疑人6名。

8月14日 菲律宾巴拉望省“卡拉延市”为中业岛（菲称“希望岛”）的四个沙洲和2个珊瑚礁命名。环绕该岛的4个沙洲被命名为“希望沙洲1”至“希望沙洲4”，与此同时，位于该岛附近的2个珊瑚礁被命名为“希望珊瑚礁1”和“希望珊瑚礁2”。

8月14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航母编队进入南海活动。执行海上防空行动，这是“里根”号航母今年第二次进入南海。除“里根”号航母搭载的空军第5航空队，编队还包括“安提坦”号导弹巡洋舰、“马斯廷”号导弹驱逐舰和“拉斐尔·佩拉尔塔”号导弹驱逐舰。

8月14日 菲律宾国防部长洛伦扎纳在阿吉纳尔多营地与日本签署协议，为菲律宾空军从日本采购空中监视雷达系统。这是自2014年取消长达数十年的武器出口禁令以来，日本首次出口国防产品。

8月16日 1艘越南渔船在距离马来西亚吉兰丹州约80海里处与马来西亚执法船发生激烈冲突，1名越南渔民被击毙，12名被拘留。马来西亚海事执法机构（MMEA）表示，越南渔船当时载有13名船员，被拦下时作出挑衅行为，包括向执法船投掷燃烧弹、金属条等硬物，冲撞执法船，危及执法人员生命。马来西亚海事执法机构以私闯马来西亚海域进行非法捕鱼活动，以及谋杀未遂调查此案。

8月17-31日 美国海军组织的“环太平洋2020”演习在夏威夷附近海域举行。10个国家的22艘舰艇、1艘潜艇、5300多人参加。

8月18日 越南外交部就越马渔业冲突与马来西亚驻越大使馆进行交涉，要求马方查明真相、严惩暴力执法致越渔民死亡事件责任人。越还要求马方给予渔民人道主义待遇，依据国际法并本着越马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大局，解决越渔民和渔船问题。

8月20日 中国国务委员兼外长王毅在海南保亭同印度尼西亚外长蕾特诺举行会谈。王毅强调，“南海行为准则”磋商遵循平等协商原则，体现中国和东盟国家11方共识，其结果必然符合地区国家利益，也必然符合国际法。域外势力炒作南海问题，制造紧张局势，是对地区稳定的直接威胁。中方愿同包括印尼在内的东盟国家共同努力，早日达成“南海行为准则”，共同维护南海的长治久安。

8月20日 2艘悬挂越南国旗的船只在纳土纳海域被印度尼西亚渔业监控船抓获。对于近期频繁发生的越印渔业摩擦，越外交部发言人表示，越驻印尼大使馆已立即联系所在国职能机构，要求印尼澄清相关信息，并尽早向越南发出官方声明。

8月20日 菲律宾对中国提出外交抗议，声称中国对在南海进行定期巡航的菲军机进行无线电干扰，并称中国在黄岩岛没收菲律宾渔民渔具。

8月21日 中国外交部表示中国海警在中国黄岩岛海域依法开展执法活动，无可厚非。菲方派军机侵入中国南沙驻守岛礁邻近空域，损害了中方主权和安全，中方敦促菲方立即停止非法挑衅活动。

8月24-29日 中国海军在海南岛东南部海域进行军事训练活动。期间，美国海军侦察机频繁靠近演习区域。对此，8月24日，中国外交部表示，美国U-2高空侦察机擅自闯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北部战区实弹演习禁飞区活动，严重干扰中方正常演训活动，严重违反《中美海空相遇安全行为准则》及相关国际惯例，极易引发误解误判甚至造成海空意外事件。这是赤裸裸的挑衅行动，中方对此坚决反对，并已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要求美方立即停止此类挑衅行动，以实际行动维护本地区的和平与稳定。

8月25日 马来西亚宣布将招标采购2架海上巡逻机和3架中空长航时无人机，以提升海上侦察能力。

8月26日 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称把24家中国公司列入美国制裁的“实体清单”，理由是这些公司参与了在南海“修建人工岛和这些岛屿军事化”的工程，扮演了“帮助中国军队的角色”。

8月27日 马来西亚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菲律宾3月6日照会表达立场，重申马来西亚所提交的南海外大陆架划界主张是履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义务的合法行为。

8月27日 美军“马斯廷”号导弹驱逐舰擅自闯入中国西沙群岛领海，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组织海空兵力全程对其跟踪监视、查证识别，并予以警告驱离。

8月29日 英国、法国和德国三国发表声明，呼吁南海各方尊重2016年菲律宾南海仲裁案裁决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则。

9月

9月1日 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通过其发言人表示，菲律宾将不会终止与被美国列入“实体名单”的中国公司合作进行的基建项目，菲律宾将做出自己的决定。

9月1日 美国空军官媒称，自1月下旬开始，B-1B和B-52战略轰炸机已经在南海、东海和日本海执行了约20次飞行任务。

9月2日 中国外交部和南海研究院在海南海口共同举办“合作视角下的南海”1.5轨线上国际研讨会。国务委员兼外长王毅在会上发表书面致辞，外交部副部长罗照辉出席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来自中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柬埔寨、泰国、新加坡、俄罗斯等国家的160多名前政要、官员和专家学者就维护南海和平稳定、推动合作共赢深入交换意见。

9月6日 美国海军“美国”号两栖攻击舰、“日耳曼城”号两栖船坞登陆舰，以及“新奥尔良”号两栖船坞运输舰三艘大型两栖舰艇共同在南海高调进行了海上拦截行动军事演习。

9月7日 中国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魏凤和在吉隆坡与马来西亚国防部长伊斯梅尔·萨布里·雅各布举行正式会谈，双方就国际和地区形势、两军关系、南海问题等交换了意见。

9月9日 文莱苏丹哈桑纳尔·博尔基亚在斯里巴加湾市会见中国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魏凤和。魏凤和在会见中指出，南海稳定符合两国共同利益，双方应继续加强沟通协商，推进海上合作，共同维护南海和平安宁。

9月9日 中国和越南以视频方式联合举行中越北部湾湾口外海域工作组第十三轮磋商和海上共同开发磋商工作组第十轮磋商。双方就中越海上划界与共同开发等问题坦诚、务实地交换意见，并一致强调要继续认真落实中越两国领导人就海上问题达成的重要共识和《关于指导解决中越海上问题基本原则协议》，同步推进北部湾湾口外海域划界与南海共同开发。

9月9日 第53届东盟外长会议以视频方式在河内召开。针对近期南海形势，各国外长一致同意东盟应坚持原则立场，呼吁各方保持克制，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承诺通过和平方式解决争端。会议重申了充分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DOC）和努力制定“南海行为准则”（COC）的重要性。

9月9日 中国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王毅出席中国-东盟(10+1)外长视频会，并就中国-东盟的合作和未来前景发表讲话。

9月10日 中国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王毅在第十届东亚峰会外长会上的发言指出，2020年上半年，美国派出近3000架次军机、60余艘次军舰，包括多批次轰炸机和双航母编队，不断在南海炫耀武力，强化军事部署，正在成为南海军事化的最大推手。

9月10日 东盟与美国外长视频会议在第53届东盟外长会议框架内召开。美国国务卿蓬佩奥呼吁东盟国家对中国在南海的“霸凌行为”作出行动。越南副总理、外交部长范平明在会上表示，东盟国家“欢迎美国为东盟维护南海和平、稳定与发展所作的努力，作出建设性与积极的贡献”。

9月11日 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在马尼拉会见到访的中国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魏凤和。魏凤和与菲国防部长洛伦扎纳举行会谈，就国际地区形势、两国两军关系、南海问题等交换意见。

9月12日 第27届东盟地区论坛（ARF）以视频形式召开。中国外交部副部长罗照辉出席。中方赞赏东盟外长会发表《关于维护东南亚和平稳定重要性的声明》，支持东盟在区域合作中的中心地位，支持东盟主导的区域合作机制为各方开展良性互动、实现地区持久和平与共同繁荣提供坚强保障。

9月13-17日 日本海上自卫队“加贺”号直升机母舰、“雷”号导弹护卫舰与澳大利亚海军“霍巴特”号驱逐舰、“天狼星”号补给舰在南海进行战术演习。

9月14-25日 美军在关岛和菲律宾海域举行两年一次的“勇敢盾牌”演习。美海、陆、空、海军陆战队共11,000人和100架飞机参加。

9月16日 英国、法国、德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声称南海航行自由和飞越自由应得到保障；将群岛作为整体划设领海基线或群岛基线，只适用于群岛国家；岛礁建设活动不能改变原海洋地物的性质；中国的“历史性权利”主张不符合国际法；南海争议应依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解决。

9月18日 中国向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递交照会，针对9月16日英法德向联合国秘书长递交的照会表达中方立场，重申并强调中国的南海权利主张，表示中方愿与东盟国家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全面有效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

9月22日 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在第75届联大一般辩论中称2016年南海仲裁案裁决已经成为国际法的一部分，不允许妥协，也不允许有关政府轻视、淡化或背弃。

9月23-26日 越南政府开展 Hannara 号训练舰接收工作。越接收该舰后将移交越南海事大学直接管理和运行。该舰由韩国政府援赠，可容纳202人。这是越首次拥有一艘满足国际标准的现代化训练舰。

10月

10月1日 越南与英国发表关于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是划分各海域以及各国在相关海域合法权利的基础，是在海洋上开展的各项活动需遵守的法律框架。双方强调尽早完成务实、符合国际法尤其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南海行为准则”（COC）的重要性，并称不应损害第三方的相关权利。

10月5日 印度尼西亚海军称安排4艘战舰及1架飞机在纳土纳海域开展定期巡航。

10月5-9日 美国海军与文莱皇家武装部队在文莱沿海开展第26届年度“卡拉特”（CARAT）海上联合战备和训练演习。演习项目包括分队战术、通过协调部署水面舰艇和海上巡逻机追踪目标，以及搜寻和救援演习等。

10月6日 日本海上自卫队“加贺”号直升机母舰、“雷”号导弹护卫舰与印度尼西亚海军“约翰·李”号护卫舰、“苏坦托”号反潜作战护卫舰在南海开展了战术机动及通信训练。

10月9日 美国海军“麦凯恩”号导弹驱逐舰擅自闯入西沙群岛领海，执行“航行自由行动”。

10月9日 日本海上自卫队“加贺”号直升机母舰和“雷”号导弹护卫舰，搭载3架飞机，与“翔龙”号潜艇，在南海进行反潜战训练。

10月10-11日 日本海上自卫队“加贺”号直升机母舰、“雷”号导弹护卫舰和“翔龙”号潜艇等三艘军舰抵达越南庆和省金兰国际港，进行燃料、食品、淡水补给以及海上长期训练计划技术补给。

10月12-13日 菲律宾海军司令巴科多中将在参议院作证时表示，菲律宾将有自己的海上民兵，以应对中国海上民兵。巴科多表示，一支约120人的海上民兵部队将部署到“卡拉延群岛”（我南沙群岛一部分），另一支相同规模的海上民兵部队将部署到黄岩岛。菲律宾海上民兵虽然目前只有200多人，但将根据情况扩大编制。

10月12日起 美国海军“麦凯恩”号导弹驱逐舰和“蒂皮卡诺”号补给舰，与日本海上自卫队“加贺”号直升机母舰、“雷”号导弹护卫舰在南海开展了联合海上补给和通信演习。

10月15日 美国海军“里根”号航母打击群再次进入南海行动。这是今年“里根”号航母第三次进入南海活动。

10月17-20日 澳大利亚国防部长罗伯特·希尔访问菲律宾。希尔表示愿意加强与菲军事合作，协助其提高其反恐能力，并强调了南海航行自由的重要性。

10月19日 美国海军“麦凯恩”号导弹驱逐舰，日本海上自卫队“雾雨”号护卫舰，以及澳大利亚皇家海军“阿兰达”号护卫舰在南海举行三方联合军演，这是三方今年在美国第七舰队行动区开展的第五次联合行动。

10月20日 印度尼西亚拒绝了美国提出的允许其 P-8“海神”巡逻机在印尼降落、加油的请求。美国官员曾多次与印尼国防部长和外交部长进行“高级别”接触，希望允许其 P-8“海神”巡逻机在印尼境内停靠或加油。印尼总统佐科明确表示拒绝。前印尼驻美大使迪诺·帕迪·贾拉尔表示，美国“极为激进的反华政策”已经让印尼和周边地区感到不安。

10月22日 日本首相菅义伟抵达印度尼西亚并与佐科总统举行会谈。菅义伟称日本反对任何升级东海和南海紧张局势的行动，承诺将帮助东南亚国家加强海上安全能力。菅义伟在会谈中呼吁推动实现“自由开放的印度洋-太平洋”构想，并表示该构想并不是要创设“印太版北约”，以此谋求理解。

10月27日 菲律宾外长洛钦发表演讲，在回答涉及南海问题时表示，菲“不会让步”，也不会容忍任何侵犯菲主权的违法行为。

10月27日 美国海军“麦凯恩”号导弹驱逐舰与澳大利亚海军“巴拉瑞特”号导弹护卫舰在南海执行联合行动，两艘军舰执行了联合舰艇机动训练和作战演练，穿越马六甲海峡进入安达曼海。

10月29日 美国国务卿蓬佩奥访问印度尼西亚。蓬佩奥在与印尼外长蕾特诺联合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美对于印尼坚决维护纳土纳群岛周边海洋主权的表示支持，将采取“新途径”与印尼开展海上合作。

11月

11月5-6日 中国南海研究院、中国-东南亚南海研究中心和中美研究中心在海南海口联合举办了首届“海洋合作与治理论坛”大型国际学术研讨会。菲律宾前总统阿罗约、清华大学战略与安全研究中心主任傅莹、国际海底管理局秘书长迈克尔·洛奇、中国南海研究院院长吴士存参会并分别作主旨发言。来自28个国家和地区的500名专家学者、驻华外交官、前政要及部分涉海国际组织代表以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与会。会议围绕全球海洋治理与区域实践、当前南海形势与热点问题等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

11月11日 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决定把中止废除《访问部队协议》的期限再延长6个月。

11月12日 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在第37届东盟峰会全体会议上发表演讲，称南海仲裁案裁决是对《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权威解释，“任何大国、任何强国都不能削弱、忽视它的重要意义。”

11月18日 中国海警局与菲律宾海岸警卫队以视频形式召开了中菲海警第三次高层工作会晤。双方高度评价了以往工作成果，就中菲海警联委会第三次会议期间起草的相关合作文本草案深入交换了意见，并在热线联络机制、法务合作等方面达成共识。

11月19日至12月上旬 中国海警船与马来西亚海军军舰在南康暗沙琼台礁附近海域对峙。据悉，中国海警5402舰于11月19日在事发海域驱逐一艘隶属于瑞典公司的钻井船，该钻井船由泰国国家石油公司（PTT）麾下的勘探和生产子公司 PTTEP 承租，计划在琼台礁附近海域建设一座新的油井。中国海警船依法对其进行驱逐。马来西亚海军派出2艘军舰与中国海警船对峙。

11月20-22日 美国总统国家安全顾问奥布莱恩访问越南。美国驻越南大使馆发表声明“重申美国对一个强大、繁荣和独立的越南的支持”。

11月21日 美国海军“巴里”号导弹驱逐舰通过台湾海峡进入南海执行“海上安全行动”，美国海军第七舰队宣称这是该舰今年第5次在南海部署行动。

11月25日 美国空军部长巴雷特访问菲律宾，向菲律宾海军移交首架“搜索鹰”侦察和监视无人机，协助菲律宾提升在南海的海域监控能力。

12月

12月3日 菲律宾众议院旅游委员会通过了第5985号众议院法案，拟将中业岛及其毗邻的北子岛、南钥岛、杨信沙洲建设为生态旅游目的地。

12月6日 美国海军两栖戒备大队进入南海活动，编队包括“马金岛”号两栖船坞登陆舰和“萨默塞特”号两栖船坞运输舰，其中“马金岛”号从西太平洋穿越巴士海峡进入南海。

12月7日 美国代理国防部长米勒访问印度尼西亚，强调确保南海和印太区域的自由和开放。

12月8日 美国代理国防部长米勒访问菲律宾，声称支持所谓的南海仲裁案裁决，批评中国的南海主张和海上行动。强调美国在南海的“航行自由行动”、例行的海军和空军巡逻以及与盟友和伙伴的频繁联合演习，是为了确保各国都能在南海开展活动。米勒还向菲律宾捐赠了价值 1.28 亿美元的武器，包括狙击枪、反 IED 设备以及一架 C-130 军用运输机。

12月8日 中国海警局与越南海警司令部以视频形式召开了中越海警第四次高层工作会晤。会议积极评价近年来双方工作成果，通过友好讨论确定了下一步合作方向。

12月9日 第 14 届东盟国防部长会议以及相关系列会议在 2020 年东盟轮值主席国越南的主持下开幕。本次系列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马来西亚国防部长伊斯梅尔·萨布里·雅科布呼吁，南海应为商业目的而保持自由和安全，避免任何军事活动，也不会变成大国之间的冲突领域。

12月9-14日 新加坡和美国海军成功举行“联合备战与训练”（CARAT）。此次参演的双边人员超过 450 人，新加坡海军的“坚韧”号登陆舰，及美国海军的“索美塞”号船坞运输舰和舰上搭载的 UH-1 休伊直升机参与了此次演习。

12月10日 美国空军一架 B-1B 战略轰炸机从关岛安德森空军基地起飞，到南海上空执行武器系统训练任务。

12月18日 美国商务部宣布将 77 个实体列入“实体清单”，涉及多个中国高校、企业及个人。美声称支持南海岛礁“非法军事化”是其中重要的制裁原因。

12月19日 美国国务卿蓬佩奥和菲律宾外长洛钦通话，讨论如何强化两国同盟关系，以及共同维护与落实菲律宾南海仲裁案裁决。

12月21-23日 中国海警 4303、22603 舰与越南海警 8003、8004 舰开展北部湾联合巡航。这是 2006 年以来中越海上执法部门在北部湾海域开展的第 20 次联合巡航行动。

12月21日 塞拉利昂籍散货船“DONG YANG”号在南沙万安滩东北约 27 海里处进水，中国海上搜救中心接到救助请求后，迅速协调专业救助船“南海救 115”“中国海警 5402”和附近商船前往现场搜救。22 日下午，所有遇险人员均已获救。

12月21日 印度和越南举行视频峰会。印度总理莫迪和越南政府总理阮春福出席会议。莫迪在峰会上将越南描述为“印度‘东向政策’中的重要支柱及其‘印度洋—太平洋愿景’中的重要盟友”，称“南海行为准则”不应损害该地区其他国家或第三方的利益。会上，印度还向越南交付了由印度政府提供 1 亿美元贷款为越南建造的 12 艘高速巡逻艇中的一艘。

12月22日 美国“麦凯恩”号导弹驱逐舰未经中国政府允许，擅自冲闯中国南沙岛礁邻近海域，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组织海空兵力对其予以警告驱离。

12月26-27日 印度和越南在南海举行为期 2 天的“海上通行”演习。

12月28日 一架美国海军 MQ-4C 无人机被曝现身南海上空。据“南海战略态势感知”统计，该机在 12 月份 1 个月内已经在南海、东海开展了 9 次侦察飞行。

12月29日起 中国人民解放军在西沙群岛西北海域进行为期 10 天的军事训练。中国首艘国产航母山东舰参训。

12月底 越南海警正式接收美国海岸警卫队移交的汉密尔顿级巡逻舰“约翰·米格特”号。这自 2017 年“摩根索”号后美向越海警移交的第二艘汉密尔顿级巡逻舰。（完）